

证券代码：300236

证券简称：上海新阳

公告编号：2025-046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新科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05 月 0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新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科”）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公司于近日接到上海新科《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获悉其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上海新科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07 月 01 日- 2025 年 07 月 02 日	39.06	2,000,000	0.64%

注：（1）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2）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公司股本，即 311,496,558 股，下同；

（3）如相关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小数位数保留及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新科	合计持有股份	22,788,086	7.31%	20,788,086	6.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97,022	1.83%	3,697,022	1.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91,064	5.49%	17,091,064	5.49%

注：（1）以上“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2）公司部分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上海新科间接持有部分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要求，上海新科本年内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其实际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2、本次减持计划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3、截至本公告日，上海新科不存在应履行未履行承诺的情形。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 备查文件

1、上海新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7 月 03 日